

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11054臺北市士林區通河街16號
承辦人：涂玉芳
電話：02-28855491轉810
傳真：02-28865919
電子郵件：yufang@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劍潭教字第11460020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本校113學年第2學期第七群組共同研習一案，請鼓勵貴校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給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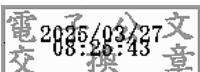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113學年度精進教學第七群組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4年4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:30~16:30。
- 三、研習主題：科技化評量測驗結果在教學上的運用。
- 四、研習講師：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虞志長校長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研習日期前一日止，歡迎有興趣之教師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）報名，表學校核准後，由貴校研習承辦人薦派報名即可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(二)本校無提供停車位，鼓勵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（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除外）

副本： 2025/03/27 08:29:43

逸仙國小 1140327



SGAA1146002191